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概覽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1986年，當時本公司於中國廣東省成立。自成立以來，本公司一直專注於汽車電子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歷經40年的發展，本公司已成為全球領先的移動智能化科技平台公司，致力於推動智慧出行及更廣泛智能應用的發展。

### 里程碑

以下載列本公司主要業務發展里程碑概要：

年份	里程碑
1986年 . . . . .	本公司於中國廣東省成立，主要從事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2007年 . . . . .	本公司推出首款前裝車載信息娛樂系統。
2011年 . . . . .	本公司於新加坡設立附屬公司，開啟海外市場佈局。
2014年 . . . . .	本公司開始探索智能駕駛業務。
2017年 . . . . .	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920.SZ)。
2020年 . . . . .	本公司推出國內首款量產級駕駛輔助域控制器。 本公司發佈其首款智能座艙域控制器。
2024年 . . . . .	本公司歐洲新科技園區及西班牙智能工廠動工建設。
2025年 . . . . .	本公司推出面向城市配送的無人配送車。 本公司推出智能機器人基座 — <i>AI Cube</i> 。 本公司發佈AI智能座艙域控制器。 本公司發佈跨域融合解決方案 — 「One-Chip」解決方案。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主要附屬公司

以下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本集團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活動、註冊成立地點及成立日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本公司	
	地點	成立日期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成都市德賽西威汽車電子有限公司(「成都德賽西威」) . . . . .	中國	2023年 5月18日	100%	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上海迅猛龍汽車電子有限公司(「迅猛龍」) . . . . .	中國	2019年 2月27日	100%	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發
南京市德賽西威汽車電子有限公司(「南京德賽西威」) . . . . .	中國	2018年 12月13日	100%	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發

### 本公司的重大股權變動

#### 早期發展及改製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1986年7月24日，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一家名為中歐電子工業有限公司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初始註冊資本為2,500,000美元，其中30%股權由惠陽地區工業發展總公司(其後稱為惠州市工業發展總公司)持有，70%股權由惠山電子有限公司持有。

惠州市工業發展總公司重組後，德賽集團於2002年4月成立，而惠州市工業發展總公司當時所持的本公司全部股權於2002年8月轉讓予德賽集團。

此外，1992年至2015年間，本公司進行了一系列增資及股權轉讓，相關事項完成後，其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93,798,684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於2015年6月26日，本公司改製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惠州市德賽西威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總股本為人民幣450,000,000元，分為450,000,000股股份。緊隨改製為股份有限公司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德賽集團 . . . . .	320,625,000	71.25%
惠州市威永德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現稱新余市 威立德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威立德」) <sup>(1)</sup> . . . . .	34,093,125	7.58%
惠州市威永傑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現稱新余市 威立傑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威立傑」) <sup>(1)</sup> . . . . .	26,921,812	5.98%
深圳市神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神華投資」) <sup>(2)</sup> . . . . .	22,500,000	5.00%
惠州市恆永威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現稱新余市恆惠威管理 諮詢有限公司，「恆惠威」) <sup>(1)</sup> . . . . .	17,206,875	3.82%
惠州市威永昌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現稱新余市 威立昌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威立昌」) <sup>(1)</sup> . . . . .	15,935,063	3.54%
惠州市威永盛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現稱新余市 威立盛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威立盛」) <sup>(1)</sup> . . . . .	<u>12,718,125</u>	<u>2.83%</u>
<b>總計 . . . . .</b>	<b><u>450,000,000</u></b>	<b><u>100.00%</u></b>

附註：

- (1) 威立德、威立傑、恆惠威、威立昌及威立盛均為本公司當時的管理層及核心研發團隊所設立的員工持股平台。
- (2) 神華投資為財務投資者，屬獨立第三方。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2017年12月，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920.SZ) (「A股上市」)，據此，本公司合共提呈發售100,000,000股A股，佔本公司緊隨A股上市完成後之經擴大股本的約18.18%。緊隨A股上市完成後，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幣550,000,000元，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德賽集團 . . . . .	320,625,000	58.30%
威立德 . . . . .	34,093,125	6.20%
威立傑 . . . . .	26,921,812	4.89%
神華投資 . . . . .	22,500,000	4.09%
恆惠威 . . . . .	17,206,875	3.13%
威立昌 . . . . .	15,935,063	2.90%
威立盛 . . . . .	12,718,125	2.31%
其他股東 . . . . .	<u>100,000,000</u>	<u>18.18%</u>
總計 . . . . .	<u><b>550,000,000</b></u>	<u><b>100.00%</b></u>

### 表決權放棄安排

為進一步深化國有企業改革，德賽集團於2020年至2021年間進行了企業分立(「德賽集團分立」)，據此，德賽集團分立為兩家獨立公司，其後分別稱為德賽集團(作為存續公司)及惠州創新投資(作為新設公司)。根據德賽集團分立實施，德賽集團將其持有的本公司29.73%股權分立進入惠州創新投資。德賽集團分立完成後，(i)德賽集團成為德恆實業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股權架構詳見下文「一公司架構」，(ii)惠州創新投資成為惠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iii)德賽集團及惠州創新投資各自分別持有本公司28.57%及29.73%股權。

2021年2月1日，德賽集團與惠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德恆實業及惠州創新投資(統稱「相關方」)簽訂協議，據此，德賽集團同意放棄其於本公司股東會中佔總表決權10%之表決權(「表決權放棄安排」)，期限為自全部股權轉讓手續完成之日起計18個月。2022年8月2日，德賽集團與相關方簽訂了另一份協議，據此，該表決權放棄安排將延期至2024年2月2日。該表決權放棄安排已於2024年2月3日終止。

### 2025年A股非公開配售

為募集資金用於生產基地建設、智能計算中心開發及艙駕融合平台研發，本公司進行了A股非公開配售(「A股配售」)。根據A股配售，本公司合共發行41,893,333股A股，發售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105.00元，該價格乃參考定價日前20個交易日A股交易均價及潛在投資者的意向投資情況釐定。該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41,893,333股新增A股已配售予21名獨立第三方投資者，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4,393.13百萬元，其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動用約人民幣1,123.91百萬元。緊隨2025年10月A股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增至人民幣596,842,634元。

### 重大收購、合併及出售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合併或出售。

### A股上市及H股[編纂]之理由

自2017年12月起，A股已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適用於其A股上市的所有法律及法規。就董事所深知，概無與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有關的重大事宜須提請香港聯交所或[編纂]潛在投資者垂注。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被中國證監會、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其他中國證券監管機構處以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或監管措施。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聯席保薦人並未獲悉任何重大事項，合理致使彼等對董事就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所作的確認表示異議。

本公司尋求將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旨在為業務增長及擴展籌集額外資本、優化資本結構、拓寬融資渠道、提升品牌國際影響力，並加快拓展海外業務，以支持其可持續及高質量發展與治理。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戰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修訂並由第19A.13A條取代)，由於本公司除尋求[編纂]的H股外，另持有A股，故於[編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尋求[編纂]的H股須(a)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至少10%；或(b)預期市值不低於30億港元。

預期於[編纂]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2025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以每股H股[編纂]港元之[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計，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編纂]約為[編纂]百萬港元，高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規定公眾人士須持有的H股[編纂]30億港元，故而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修訂並由第19A.13A條取代)的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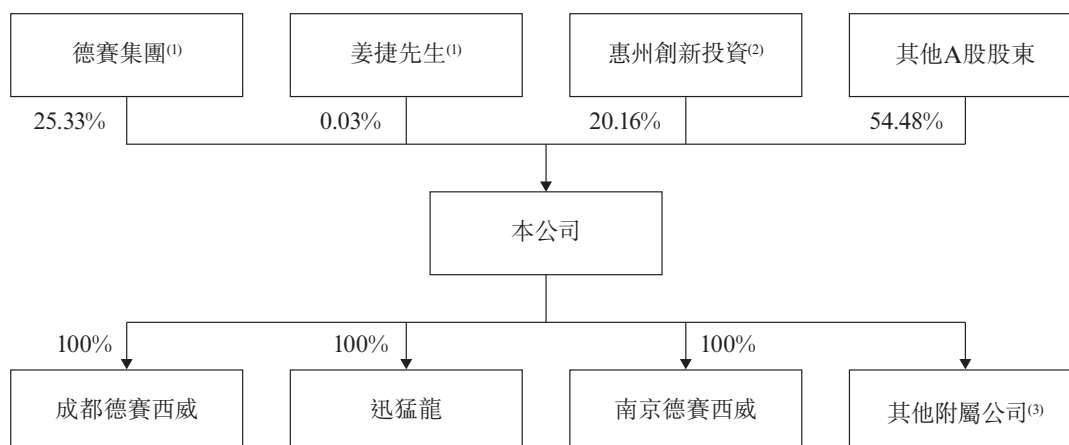
根據[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本公司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A條(經修訂並由第19A.13C條取代)項下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公司架構

####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接[編纂]前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假設並無根據2025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



附註：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德賽集團由德恆實業全資擁有。德恆實業由(i)德恆勤持有約65.09%股權；(ii)德恆誠持有約14.74%股權；(iii)德恆學持有約7.84%股權；(iv)德恆勇持有約5.22%股權；(v)德恆和持有約2.00%股權；及(vi)一名獨立第三方個人持有約5.10%股權。德恆勤、德恆誠、德恆學、德恆勇及德恆和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均為德恆匯，德恆匯於上述五家合夥企業分別持有人民幣1元的合夥權益。德恆匯分別由姜捷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兵兵先生(非執行董事)及其他三名個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54.10%、13.12%及32.78%。

德恆勤的其餘合夥權益中，約32.33%由姜捷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7.84%由李兵兵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及59.83%由40名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人士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各自持有權益均少於10%。德恆誠的其餘合夥權益由35名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人士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各自持有權益均少於5%。德恆學的其餘合夥權益由36名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人士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各自持有權益均少於5%。德恆勇的其餘合夥權益由36名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人士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各自持有權益均少於10%。德恆和的其餘合夥權益由27名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人士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各自持有權益均少於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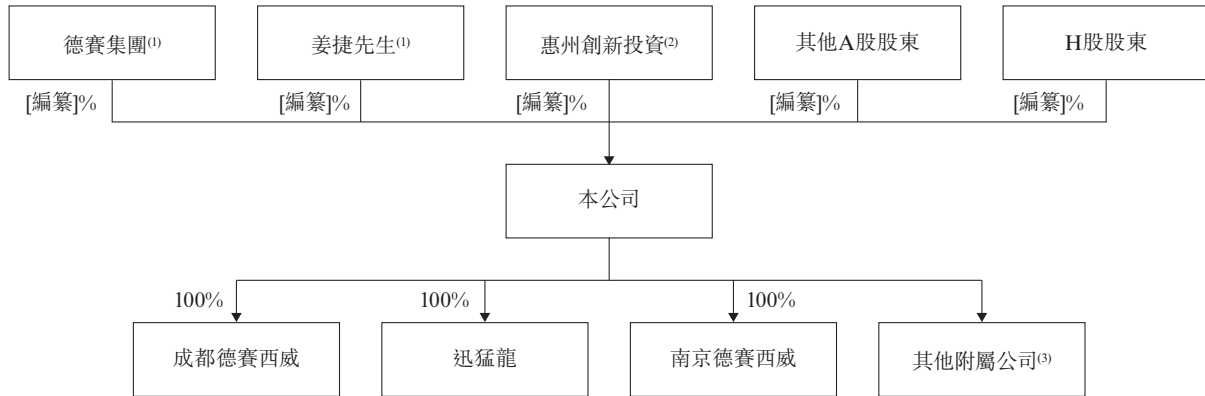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惠州創新投資由惠州市國有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由惠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持有90%及由廣東省財政廳持有10%。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他附屬公司包括於中國內地、德國、瑞典、日本、新加坡、美國、墨西哥、西班牙、印度尼西亞、香港及台灣設立的22家附屬公司。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緊隨[編纂]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2025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



附註：

(1)-(3) 請參閱本節「— 公司架構 —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